

附件:

字新豪 代表:

为加强各位人大代表对我单位办理人大代表建议、批评和意见工作的监督,改进办理工作,提高办理工作质量和水平,现随答复函一并将此征询意见表呈送给您,请您对所办理的答复及办理工作提出宝贵意见。

镇康县财政局办理人大代表建议、 批评和意见征询意见表

案由	关于加强各村债务化解的建议					
建议、批评和 意见编号	镇康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 大会第五次次会议第15号 代表建议			收到日期		
对办理结果 意见	满意	☒	基本满意	☐	不满意	☐
你认为满意的 方面	答复及时、内容清楚					
你认为需要批 评和加以改进 的方面	无					
代表姓名	字新豪		联系电话	13408072180		

注:此表一式三份,请代表填写后,一份寄回承办单位,一份寄县政府办公室,一份寄县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。